

股票代碼：1312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大社區興工路4號
電話：07-3513911
電話：02-2175456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9
(七)關係人交易	50~53
(八)質押之資產	5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 他	55~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60
(十四)部門資訊	6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7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重要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永續經營之基本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而管理階層普遍存在為達成預計財務或業務績效目標之壓力，屬於具有顯著風險之會計科目，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產品控制權轉移時點及銷貨收入之認列時點，列為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 瞭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規範及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 檢查前十大銷售對象銷售合約、測試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 選定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表單，以評估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適當期間。

二、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評價

有關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占總資產78%，其所認列之綜合損益淨額，占綜合損益總額約88%，其財務報導日之減損評估係屬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列其為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 取得管理當局有關評估採用權益法評價過程之假設資料、計算及其會計政策採用之正確性。
- 檢查與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未實現損益計算之正確性，並業已合理銷除，且評估其使用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評估管理階層辨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敏感性，包對被投資公司未來獲利狀況預測或折現率等是否適當。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占總資產12%，其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另整體經濟走向、市場競爭及石油、石化產品價格之波動均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進而影響管理當局估計及判斷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可能產生之預期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因此資產減損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 取得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減損評估文件、重新計算與帳載提列數是否相符；
- 詢問管理階層減損評估流程、瞭解重要財務假設及評價基礎；
- 評估管理階層對資產減損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列入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部分轉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轉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3%，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占稅前淨損之1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新 
連淑欣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 126,197	-	92,788	-	2100	\$ 2,504,656	7	2,245,000	6
1170	933,748	3	1,243,836	3	2110	899,633	3	699,651	2
1200	28,260	-	38,562	-	2130	32,371	-	9,747	-
1220	528	-	810	-	2170	739,994	2	929,650	2
130X	1,213,866	4	1,372,752	4	2200	98,588	-	134,182	-
1410	93,292	-	98,649	-	2250	12,639	-	11,844	-
1470	20,000	-	20,000	-	2280	41,902	-	46,146	-
	<u>2,415,891</u>	<u>7</u>	<u>2,867,397</u>	<u>7</u>	2322	60,000	-	-	-
					2399	4,368	-	3,582	-
流動資產合計									
						<u>4,394,151</u>	<u>12</u>	<u>4,079,802</u>	<u>10</u>
非流動資產：									
1517	442,819	1	432,760	1	2540	1,410,000	4	1,400,000	3
1551	27,917,340	78	31,375,720	78	2550	14,793	-	18,978	-
1600	4,186,397	12	4,504,534	11	2570	995,423	3	996,380	2
1755	282,182	1	327,017	1	2580	262,064	1	302,365	1
1760	152,999	-	153,987	1	2670	25,089	-	27,551	-
1840	472,107	1	376,389	1		<u>2,707,369</u>	<u>8</u>	<u>2,745,274</u>	<u>6</u>
1975	67,708	-	74,045	-		<u>7,101,520</u>	<u>20</u>	<u>6,825,076</u>	<u>16</u>
1990	29,798	-	6,699	-					
	<u>33,551,350</u>	<u>93</u>	<u>37,251,151</u>	<u>93</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u>\$ 35,967,241</u>	<u>100</u>	<u>40,118,54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3110	11,066,203	31	11,066,203	28
					3120	200,000	-	200,000	-
					3200	1,075,842	3	1,071,325	3
					保留盈餘：				
					3310	3,170,794	9	3,170,794	8
					3320	1,644,420	5	1,644,420	4
					3350	11,221,081	31	15,620,216	39
						<u>16,036,295</u>	<u>45</u>	<u>20,435,430</u>	<u>51</u>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七))：				
					3410	117,578	-	331,594	1
					3420	419,661	1	238,778	1
						<u>537,239</u>	<u>1</u>	<u>570,372</u>	<u>2</u>
					3500	(49,858)	-	(49,858)	-
						<u>28,865,721</u>	<u>80</u>	<u>33,293,472</u>	<u>84</u>
					權益總計				
						<u>\$ 35,967,241</u>	<u>100</u>	<u>40,118,548</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董事長：邱德馨



經理人：曾嘉雄



會計主管：杜娟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二十)及七)	\$11,152,178	100	13,020,2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u>11,502,207</u>	<u>103</u>	<u>13,322,041</u>	<u>102</u>
營業毛損	(350,029)	(3)	(301,797)	(2)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2,026	-	2,213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u>(2,213)</u>	<u>-</u>	<u>(4,529)</u>	<u>-</u>
營業毛損	<u>(350,216)</u>	<u>(3)</u>	<u>(304,113)</u>	<u>(2)</u>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161,038	1	159,050	1
6200 管理費用	239,534	2	226,33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673	-	26,157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三))	-	-	-	-
營業費用合計	<u>428,245</u>	<u>3</u>	<u>411,545</u>	<u>3</u>
營業淨損	<u>(778,461)</u>	<u>(6)</u>	<u>(715,658)</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2,299	-	2,94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74,581	1	49,4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二))	(22,993)	-	(31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及六(二十二))	(95,708)	(1)	(81,46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u>(3,654,547)</u>	<u>(33)</u>	<u>(952,211)</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696,368)</u>	<u>(33)</u>	<u>(981,567)</u>	<u>(8)</u>
稅前淨損	<u>(4,474,829)</u>	<u>(39)</u>	<u>(1,697,225)</u>	<u>(13)</u>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六))	<u>(94,941)</u>	<u>(1)</u>	<u>(137,328)</u>	<u>(1)</u>
本期淨損	<u>(4,379,888)</u>	<u>(38)</u>	<u>(1,559,897)</u>	<u>(1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8,674)	-	17,39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七))	180,883	2	109,136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七))	500	-	512,272	4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735)</u>	<u>-</u>	<u>3,479</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74,444</u>	<u>2</u>	<u>635,323</u>	<u>5</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十七))	(214,016)	(2)	987,417	8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60,69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14,016)</u>	<u>(2)</u>	<u>1,048,116</u>	<u>8</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39,572)</u>	<u>-</u>	<u>1,683,439</u>	<u>13</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419,460)</u>	<u>(38)</u>	<u>\$ 123,542</u>	<u>1</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u>\$ (3.97)</u>		<u>\$ (1.42)</u>	

董事長：邱德馨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嘉雄

會計主管：杜娟華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特別股 股本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066,203	200,000	1,071,541	3,170,794	1,642,556	17,235,760	(716,522)	(379,202)	(49,858)	33,241,272
本期淨損	-	-	-	-	-	(1,559,897)	-	-	-	(1,559,8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343	1,048,116	617,980	-	1,683,4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42,554)	1,048,116	617,980	-	123,54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864	(1,864)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44)	-	-	(71,126)	-	-	-	(71,27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2)	-	-	-	-	-	-	(7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066,203	200,000	1,071,325	3,170,794	1,644,420	15,620,216	331,594	238,778	(49,858)	33,293,472
本期淨損	-	-	-	-	-	(4,379,888)	-	-	-	(4,379,8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439)	(214,016)	180,883	-	(39,5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386,327)	(214,016)	180,883	-	(4,419,46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4,517	-	-	(12,808)	-	-	-	(8,291)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066,203	200,000	1,075,842	3,170,794	1,644,420	11,221,081	117,578	419,661	(49,858)	28,865,721

董事長：邱德馨



經理人：曾嘉雄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杜娟華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474,829)	(1,697,22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2,334	455,196
利息費用	95,708	81,468
利息收入	(2,299)	(2,943)
股利收入	(20,866)	(12,50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654,547	952,21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2,816	47,606
租賃修改利益	(83)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00	(100)
未實現銷貨損失	(2,026)	(2,213)
已實現銷貨損失	2,213	4,52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4,163,552</u>	<u>1,523,25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及票據	310,088	(239,512)
其他應收款	10,281	(1,013)
存貨	155,154	177,892
預付款項	5,357	39,774
其他營業資產	-	(2,7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u>480,880</u>	<u>(25,603)</u>
合約負債	22,624	1,836
應付帳款	(190,015)	(425,710)
其他應付款	(49,862)	(11,798)
負債準備	(3,390)	1,838
其他流動負債	-	(22,5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86	7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u>(219,857)</u>	<u>(455,68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u>261,023</u>	<u>(481,288)</u>
調整項目合計	<u>4,424,575</u>	<u>1,041,962</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0,254)	(655,263)
收取之利息	2,321	3,224
收取之股利	48,528	38,593
支付之利息	(86,257)	(80,930)
退還之所得稅	283	2,2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5,379)</u>	<u>(692,142)</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5,000)	(25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879)	(293,64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099)	(19,9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0,978)</u>	<u>(563,64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9,656	51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4,000,000	9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930,000)	(200,000)
其他應付款增加	-	(15,323)
租賃本金償還	(39,890)	(43,1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9,766</u>	<u>1,156,52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409	(99,2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788	192,0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6,197</u>	<u>92,788</u>

董事長：邱德馨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嘉雄

~7-1~



會計主管：杜娟華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為大德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七十四年更名為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總公司註冊地址及工廠設於高雄市大社區，台北辦公室地址為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35號8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 (一)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二)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三)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四)汽電共生業、熱能供應業及國際貿易業
- (五)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5)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7)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特別股

本公司之可贖回特別股係分類為金融負債，因股利不可裁量，且持有方可贖回現金。不可裁量之股利係於應計時認列為損益下之利息費用。不可贖回特別股係分類為權益，因股利可裁量，且不包含任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義務，且無須以變動數量之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交割。可裁量股利係於本公司股東會核准時認列為權益之分配。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6)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聯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中土地不提列折舊，房屋及建築物按估計耐用年限56年，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46年
機器設備	7~25年
運輸設備	2~ 6年
其他設備	3~1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公允價值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再衡量產生之利益，係在該項不動產先前認列累計減損之範圍內認列於損益，其餘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任何損失係認列於損益，惟若該減少數仍在不動產重估增值金額之範圍內係將該減少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沖減權益中之重估增值。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機器設備及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資產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若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之估計數。

(二十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對於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及負債準備及或有負債之估計，可能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各科目附註。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400	424
支票存款	20,359	270
活期存款	90,132	35,568
外幣存款	15,306	56,526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197	92,788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12.31	113.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371,055	366,316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71,764	66,444
合 計	\$ 442,819	432,760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事。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 1,247	57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32,501	1,243,265
減：備抵損失	-	-
淨額	\$ 933,748	1,243,836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29,392	0%	-
逾期1~30天	3,443	0%	-
逾期31~90天	913	0%	-
	\$ 933,748		-
	113.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07,097	0%	-
逾期1~30天	36,512	0%	-
逾期31~90天	227	0%	-
	\$ 1,243,836		-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事。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14.12.31</u>	<u>113.12.31</u>
原料及物料	\$ 500,280	543,483
在製品及半成品	525,334	451,362
製成品	173,251	317,386
副產品	3,035	1,758
在途存貨	<u>38,927</u>	<u>112,341</u>
小計	<u>1,240,827</u>	<u>1,426,330</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26,961)</u>	<u>(53,578)</u>
合計	<u>\$ 1,213,866</u>	<u>1,372,752</u>

本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11,432,808	13,229,233
未分攤人工及製費	98,536	146,150
存貨盤虧	126	68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6,617)	(50,43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2,646)</u>	<u>(3,600)</u>
	<u>\$ 11,502,207</u>	<u>13,322,041</u>

存貨跌價損失係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回升利益係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因存貨報廢、處分而消失，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項。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事。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子公司	<u>\$ 27,917,340</u>	<u>31,375,720</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有限公司對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人民幣3.04億元。該增資案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核准，以人民幣39,520千元增資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3.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收到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分別為27,662千元及26,089千元。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052,970	1,226,525	11,738,364	34,318	1,348,780	5,292	17,406,249
增 添	-	608	12,093	-	46,845	13,333	72,879
處 分	-	(2,388)	(6,734)	-	(2,202)	-	(11,324)
重 分 類	-	-	3,659	-	(22,188)	(555)	(19,08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2,970</u>	<u>1,224,745</u>	<u>11,747,382</u>	<u>34,318</u>	<u>1,371,235</u>	<u>18,070</u>	<u>17,448,720</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052,970	1,224,899	11,709,480	35,618	1,328,465	18,787	17,370,219
增 添	-	1,626	20,623	-	260,819	5,292	288,360
處 分	-	-	(6,619)	(1,300)	(196,805)	-	(204,724)
重 分 類	-	-	14,880	-	(43,699)	(18,787)	(47,60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2,970</u>	<u>1,226,525</u>	<u>11,738,364</u>	<u>34,318</u>	<u>1,348,780</u>	<u>5,292</u>	<u>17,406,24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848,756	11,252,116	32,961	767,882	-	12,901,715
提列折舊	-	23,340	212,648	544	134,192	-	370,724
減損損失	-	-	-	-	1,200	-	1,200
處 分	-	(2,380)	(6,734)	-	(2,202)	-	(11,316)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69,716</u>	<u>11,458,030</u>	<u>33,505</u>	<u>901,072</u>	<u>-</u>	<u>13,262,323</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818,469	10,989,074	33,447	856,176	-	12,697,166
提列折舊	-	30,287	269,661	814	108,611	-	409,373
減損損失(迴轉)	-	-	-	-	(100)	-	(100)
處 分	-	-	(6,619)	(1,300)	(196,805)	-	(204,72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48,756</u>	<u>11,252,116</u>	<u>32,961</u>	<u>767,882</u>	<u>-</u>	<u>12,901,715</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3,052,970</u>	<u>355,029</u>	<u>289,352</u>	<u>813</u>	<u>470,163</u>	<u>18,070</u>	<u>4,186,397</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3,052,970</u>	<u>406,430</u>	<u>720,406</u>	<u>2,171</u>	<u>472,289</u>	<u>18,787</u>	<u>4,673,05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052,970</u>	<u>377,769</u>	<u>486,248</u>	<u>1,357</u>	<u>580,898</u>	<u>5,292</u>	<u>4,504,534</u>

1.擔 保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67,617	91,856	459,473
除 列	(22,620)	-	(22,62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44,997</u>	<u>91,856</u>	<u>436,85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u>\$ 367,617</u>	<u>91,856</u>	<u>459,473</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09,491	22,965	132,456
提列折舊	22,251	18,371	40,622
除 列	<u>(18,407)</u>	<u>-</u>	<u>(18,407)</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335</u>	<u>41,336</u>	<u>154,671</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3,028	4,593	87,621
提列折舊	26,463	18,372	44,83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491</u>	<u>22,965</u>	<u>132,456</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31,662</u>	<u>50,520</u>	<u>282,182</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284,589</u>	<u>87,263</u>	<u>371,852</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58,126</u>	<u>68,891</u>	<u>327,017</u>

(八)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u>132,247</u>	<u>57,970</u>	<u>190,21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u>132,247</u>	<u>57,970</u>	<u>190,21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36,230	36,230
提列折舊	<u>-</u>	<u>988</u>	<u>988</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7,218</u>	<u>37,218</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35,242	35,242
提列折舊	<u>-</u>	<u>988</u>	<u>988</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6,230</u>	<u>36,230</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32,247</u>	<u>20,752</u>	<u>152,999</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132,247</u>	<u>22,728</u>	<u>154,975</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32,247</u>	<u>21,740</u>	<u>153,987</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u>10,269</u>	<u>10,031</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u>1,633</u>	<u>1,638</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約為433,354千元及364,301千元。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信用借款	\$ 2,087,656	2,245,000
擔保銀行借款	417,000	-
合計	\$ <u>2,504,656</u>	<u>2,245,000</u>
利率區間	<u>1.975%~4.646%</u>	<u>2.000%~2.485%</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4.12.31			
幣別	利率	到期年度	金額
信用借款	NTD 2.123%~2.130%	119.4.29	\$ 270,000
擔保借款	NTD 2.123%~2.130%	116.12.30	<u>1,200,000</u>
小計			1,47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60,000)</u>
合計			\$ <u>1,410,000</u>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信用借款	NTD 2%~2.22%	115.3.31	\$ 500,000
擔保借款	NTD 2.055%~2.485%	115.12.31	<u>900,000</u>
合計			\$ <u>1,400,000</u>

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14.12.31</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 9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67)
合計	<u>\$ 899,633</u>
利率區間	<u>2.03%~2.25%</u>
	<u>113.12.31</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 7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49)
合計	<u>\$ 699,651</u>
利率區間	<u>1.65%~1.84%</u>

本公司應付商業本票係由票券公司或銀行保證發行，並提供額度本票作為償還貸款之承諾。

本公司提供保證票據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履約情形，請詳附註九。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流動	\$ <u>41,902</u>	<u>46,146</u>
非流動	\$ <u>262,064</u>	<u>302,36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三)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325</u>	<u>3,892</u>
短期租賃及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 <u>8,481</u>	<u>7,746</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51,696</u>	<u>54,786</u>

1.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五至十六年間，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資產並無優惠承購權，部分租賃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1.出租人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4.12.31</u>	<u>113.12.31</u>
低於一年	\$ 8,445	10,401
一至二年	-	8,074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8,445</u>	<u>18,475</u>

(十四)負債準備(流動及非流動)

	<u>未休假獎金</u>	<u>除役負債</u>	<u>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u>	<u>合計</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1,844	4,147	14,831	30,82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0,941	-	1,733	52,674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50,146)	-	(5,953)	(56,099)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	35	-	35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39</u>	<u>4,182</u>	<u>10,611</u>	<u>27,432</u>
流動	\$ 12,639	-	-	12,639
非流動	-	4,182	10,611	14,793
	<u>\$ 12,639</u>	<u>4,182</u>	<u>10,611</u>	<u>27,43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391	4,112	13,446	28,94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9,959	-	1,385	21,34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2,109)	-	-	(12,109)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7,397)	-	-	(7,397)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	35	-	3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844</u>	<u>4,147</u>	<u>14,831</u>	<u>30,822</u>
流動	\$ 11,844	-	-	11,844
非流動	-	4,147	14,831	18,978
	<u>\$ 11,844</u>	<u>4,147</u>	<u>14,831</u>	<u>30,822</u>

1.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係員工之久任獎金及撫恤金。久任獎金及撫恤金之給付標準，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計算。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除役負債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部分使用權資產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租賃終止前之未來年度陸續發生。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98,755	493,38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566,463)</u>	<u>(567,43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67,708)</u>	<u>(74,045)</u>

本公司之負債準備由淨確定福利負債及應付專業經理人退休金所組成。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本公司為因應高階經理人退休之需，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設立經理人員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按月就經理人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計提經理人退休基金，交由經理人員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並提撥至以本公司經理人退休準備名義開立之金融機構專戶。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59,12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93,385	522,19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1,147	11,53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46,970	26,49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898	7,036
計畫支付之福利	<u>(56,645)</u>	<u>(73,876)</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98,755</u>	<u>493,385</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67,430	576,101
利息收入	8,322	6,96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2,194	50,92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162	7,309
計畫支付之福利	<u>(56,645)</u>	<u>(73,876)</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66,463</u>	<u>567,430</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991	5,3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1,165)</u>	<u>(776)</u>
	<u>\$ 2,826</u>	<u>4,565</u>
營業成本	\$ 1,332	2,147
推銷費用	97	185
管理費用	1,207	1,849
研究發展費用	39	57
營業外支出	<u>151</u>	<u>327</u>
	<u>\$ 2,826</u>	<u>4,565</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89,103)	(171,709)
本期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674	(17,39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80,429)	(189,103)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折現率	1.125%~1.625%	1.500%
未來薪資增加	2.25%~2.75%	1.75%~2.5%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16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30年~6.90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7,746)	7,941
未來薪資增加率	7,723	(7,573)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181)	8,394
未來薪資增加率	8,170	(8,00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610千元及10,26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係由退休金費用及專業經理人退休金費用所組成。民國一
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認列之專業經理人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60千元及1,985千元。

4.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
12,639千元及11,844千元。

(十六)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2,543)
	<u>-</u>	<u>(2,54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4,941)	(134,785)
	<u>(94,941)</u>	<u>(134,785)</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4,941)</u>	<u>(137,328)</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分別為
1,735千元及57,22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繼續營業及停業部門稅前淨損	<u>\$ (4,474,829)</u>	<u>(1,697,22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94,966)	(339,445)
不可扣抵之費用	6,683	185,748
受控國外企業(CFC)所得影響數	47,203	4,53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30,909	-
以前年度暫時性差異變動	15,230	14,378
前期高估	-	(2,543)
合 計	<u>\$ (94,941)</u>	<u>(137,328)</u>

1.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
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2,538,131</u>	<u>2,534,088</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12.31	113.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686</u>	<u>686</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 換利益	退職後福 利計畫	折舊費用 財稅差異	租賃除役 成本	土地增值 稅準備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1,327	14,809	90	598	979,556	996,380
借記/(貸記)損益表	382	467	(20)	(51)	-	77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735)	-	-	-	(1,735)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1,709</u>	<u>13,541</u>	<u>70</u>	<u>547</u>	<u>979,556</u>	<u>995,423</u>
民國113年1月1日	\$ -	10,781	119	649	979,556	991,10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27	549	(29)	(51)	-	1,79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3,479	-	-	-	3,479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1,327</u>	<u>14,809</u>	<u>90</u>	<u>598</u>	<u>979,556</u>	<u>996,38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 損失	課稅損失	減損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10,716	347,409	7,800	10,464	376,389
(借記)/貸記損益表	(5,323)	105,398	240	(4,597)	95,718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5,393</u>	<u>452,807</u>	<u>8,040</u>	<u>5,867</u>	<u>472,107</u>
民國113年1月1日	\$ 20,802	198,246	7,820	12,940	239,80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086)	149,163	(20)	(2,476)	136,581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10,716</u>	<u>347,409</u>	<u>7,800</u>	<u>10,464</u>	<u>376,389</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一一一年度核定數	\$ 127,679	一二一年度
一一二年度核定數	794,123	一二二年度
一一三年度申報數	739,092	一二三年度
一一四年度預計申報數	603,143	一二四年度
	\$ <u>2,264,037</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皆為11,266,203千元，每股面額10元，發行股數皆為1,126,620千股。前述實收資本總額中，11,066,203千元為普通股、200,000千元為特別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及特別股	
	114年度	113年度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1,126,620	1,126,620

發行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如下：

本公司民國七十三年八月現金增資時發行特別股20,000千股，其權利義務如下：

- (1)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分派特別股股息百分之六，其餘可分配盈餘按普通股及特別股持股比例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
- (2) 優先分配公司剩餘財產。
- (3) 其餘得享權利與普通股相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12.31	113.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 844,989	844,989
庫藏股票交易溢價	190,118	190,118
已失效認股權	32,556	32,556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2,817	2,81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4,517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845	845
合計	\$ 1,075,842	1,071,325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應先分配民國七十三年國喬特別股之股息百分之六；若各年股息如未配足，其不足之數於次一有可分配盈餘之年度優先分配補足之。其餘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法令規定、股利政策及資金狀況等擬具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同意後分配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後分配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部份，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1)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期，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未來資金需求及保障股東之權益，本公司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民國七十三年國喬特之股息百分之六後餘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不含百分之六民國七十三年國喬特股息）。

(2)法定盈餘公積

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依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及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1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及一一三年六月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度盈虧撥補案，有關本公司歷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31,594	238,778	570,372
直接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	-	180,883	180,883
採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214,016)	-	(214,016)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578</u>	<u>419,661</u>	<u>537,239</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16,522)	(379,202)	(1,095,724)
直接認列為其他權益調整項目	-	109,136	109,136
採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987,417	508,844	1,496,261
與其他權益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0,699	-	60,69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31,594</u>	<u>238,778</u>	<u>570,372</u>

(十八)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視為庫藏股之本期變動情形彙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種類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國亨化學公司	特別股	1,776,000	\$ 49,858	-	-	-	-	1,776,000	49,858

子公司名稱	種類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國亨化學公司	特別股	1,776,000	\$ 49,858	-	-	-	-	1,776,000	49,858

-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9,960千元及40,138千元。
-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	\$ (4,379,888)	(1,559,897)
特別股之股利	(12,000)	(12,000)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 (4,391,888)</u>	<u>(1,571,89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106,620</u>	<u>1,106,620</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3.97)</u>	<u>(1.42)</u>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主要產(商)品線及服務類型</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銷貨收入		
石化產品	\$ 7,193,406	8,264,217
塑膠產品	2,378,666	2,906,248
氫氣產品	170,145	156,719
汽電產品	496,476	517,019
尼龍產品	913,485	1,176,041
合計	<u>\$ 11,152,178</u>	<u>13,020,244</u>

2.合約餘額

	<u>114.12.31</u>	<u>113.12.31</u>	<u>113.1.1</u>
商品銷售	\$ 32,371	9,747	7,911
合約負債－流動	<u>\$ 32,371</u>	<u>9,747</u>	<u>7,911</u>

3.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商品銷售	<u>\$ 9,720</u>	<u>7,716</u>

(二十一)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1%分派員工酬勞(其中不低於30%分派基層員工)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2%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基層員工酬勞得以股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至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為稅前虧損，故無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296	2,941
其他利息收入	3	2
利息收入合計	\$ 2,299	2,943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10,269	10,077
補助款收入	14,368	-
出售廢品收入	322	756
股利收入	20,866	12,504
董監事酬勞及車馬費收入	325	644
其他收入—其他	28,431	25,505
其他收入合計	\$ 74,581	49,486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	-
租賃修改利益	83	-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061)	21,161
投資性不動產直接營運費用	(1,633)	(1,638)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00)	1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174)	(19,94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22,993)	(317)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 (95,708)	(81,468)
減：符合要件之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淨額	\$ (95,708)	(81,468)

(二十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來自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信用風險之曝險及其對該等曝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是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與其他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曝險金額即為該等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04,656	2,518,359	2,416,925	101,434	-	-	-
應付短期票券	899,633	900,000	9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39,994	739,994	739,994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8,588	98,588	98,588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70,000	1,494,057	1,241,544	30,447	61,851	160,215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303,966	315,479	21,608	21,512	43,193	88,083	141,083
	\$ 6,016,837	6,066,477	5,418,659	153,393	105,044	248,298	141,083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12月31日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45,000	2,252,914	2,252,914	-	-	-	-
應付短期票券	699,651	700,000	7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29,650	929,650	929,65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4,182	134,182	134,18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00,000	1,452,960	15,090	15,090	1,422,780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348,511	364,975	25,728	23,768	43,119	106,599	165,761
	<u>\$ 5,756,994</u>	<u>5,834,681</u>	<u>4,057,564</u>	<u>38,858</u>	<u>1,465,899</u>	<u>106,599</u>	<u>165,761</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911	31.380	311,007	12,004	32.735	392,951
人民幣	5	4.470	22	3,410	4.453	15,18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2,974	31.380	13,586,729	411,810	32.735	13,480,600
人民幣	1,765,370	4.4700	7,892,968	2,462,986	4.4530	10,967,6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85	31.380	137,601	6,179	32.735	202,270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持有匯率風險部位之外幣價格變動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變動1,387千元及1,647千元，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變動201,717千元及244,48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11,061千元及利益21,161千元。

4.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持有利率風險部位之殖利率變動1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變動2,405千元及3,10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5.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1%時(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分別變動4,428千元及4,328千元。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371,055	371,055	-	-	371,055
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有限合夥權益	71,764	-	-	71,764	71,764
合計	\$ 442,819	371,055	-	71,764	442,819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國內上市股票	\$ 366,316	366,316	-	-	366,316
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有 限合夥權益	66,444	-	-	66,444	66,444
合 計	\$ 432,760	366,316	-	66,444	432,760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所採用之評價方法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參考對被投資公司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關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評價輸入值，並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例如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債務投資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可類比公司法及淨資產價值法，可類比公司法之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淨資產價值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或於清算日時之淨資產價值為基礎衡量。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非控制折價及折現率。

(3.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4)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未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6,4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320</u>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u>\$ 71,764</u></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6,3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10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u>\$ 66,444</u></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5,320	10,103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與調整。若無法自行開發評價模型時，則以交易對手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依據IFRS13規定，對於被歸類在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企業應提供有關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企業無須創造量化資訊以遵循此揭露規定，若量化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並非企業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例如當企業使用不加調整之先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資訊)。本公司投資之部份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皆屬之。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法 • 可類比公司值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 • 流動性折價 (114.12.31及113.12.31分別為20.41%~20.75%及19.08%~20.68%) • 非控制折價 (114.12.31及113.12.31分別為23.90%及22.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 流動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非控制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使用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可觀察輸入值須依據不可觀察之參數作重大調整者其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來源主要係外部估價出具之鑑價報告(價格函)。後續再針對評價結果進行檢核，以確保與評價來源一致性及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無使用自建評價模型，故無需執行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二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報告其運作。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長、短期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大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五)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負債總額	\$ 7,101,520	6,825,07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26,197)</u>	<u>(92,788)</u>
淨負債	<u>\$ 6,975,323</u>	<u>6,732,288</u>
權益總額	<u>\$ 28,865,721</u>	<u>33,293,472</u>
資本總額	<u>\$ 35,841,044</u>	<u>40,025,760</u>
負債資本比率	<u>19.46 %</u>	<u>16.82 %</u>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之增加，主要係因借款增加造成之淨負債增加。

(二十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其 他</u>	<u>114.12.31</u>
短期借款	\$ 2,245,000	259,656	-	2,504,65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00,000	70,000	-	1,470,000
應付短期票券	699,651	200,000	(18)	899,633
存入保證金	2,897	-	-	2,897
租賃負債	<u>348,511</u>	<u>(39,890)</u>	<u>(4,655)</u>	<u>303,966</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696,059</u>	<u>489,766</u>	<u>(4,673)</u>	<u>5,181,152</u>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其 他</u>	<u>113.12.31</u>
短期借款	\$ 1,730,000	515,000	-	2,245,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00,000	700,000	-	1,4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699,695	-	(184)	699,511
存入保證金	2,897	-	-	2,897
租賃負債	<u>391,659</u>	<u>(43,148)</u>	<u>-</u>	<u>348,511</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524,251</u>	<u>1,171,852</u>	<u>(184)</u>	<u>4,695,919</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國亨化學)	子公司
國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國亨投資)	子公司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緯來電視)	子公司
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冠)	子公司
國亨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國亨餐飲)	子公司
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國亨開發)	子公司
普菲肉品股份有限公司(普菲肉品)	子公司
泉州國亨化學有限公司(泉州國亨)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海陸投資)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金亞投資公司(金亞投資)	子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鎮江奇美)	關聯企業
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 ^(註1)	子公司為其母公司法務董事(其他關係人)
凱基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凱基金控) ^(註2)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務董事(其他關係人)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	子公司為其母公司法務董事(其他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1)原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正式命名為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2)原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九日正式更名為凱基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 647,927	959,855
關聯企業	6,192	16,287
	<u>\$ 654,119</u>	<u>976,142</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合約價格銷售苯乙烯單體(SM)予子公司，其合約買賣價格係按 Platt's Far East Petrochemical Scan 當月各期Styrene行情報導中之FOB Korea、CFR Taiwan及CFR SE Asia 三地區之平均價格為依據，數量以每月 3,000~6,000 公噸為度；收款方式為月底結算，結算後45日收款，子公司如未能如期付款，則以賒貨處理，並以該年度1月1日台灣銀行一年期定存年利率計息，惟賒欠期間以3個月為限。

除上述外，其餘對關係人之售價及銷貨交貨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差異。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 917	-

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40,346	23,688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653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註1)	10,791	15,184
		\$ 51,137	40,525

(註1) 係提供應收保證手續費收入。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	9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522	163
		\$ 524	256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

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管理收入(帳列其他收入)(註1)	子公司	\$ 8,400	8,400
董監酬勞收入(帳列其他收入)	子公司	325	645
手續費收入(帳列其他收入)(註2)	泉州國亨	10,257	15,184
手續費收入(帳列其他收入)(註2)	子公司	3,210	1,559
其他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子公司	1,397	72
其他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7,401	10,878
代墊技術服務費(註3)	泉州國亨	22,514	21,494
代墊技術服務費(註3)	子公司	3,498	2,806
		<u>\$ 57,002</u>	<u>61,038</u>

(註1)係提供子公司管理勞務服務，依約收取價款。

(註2)係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保證手續費率按實際協助取得資金成本計價。

(註3)係本公司提供技術支援所發生各項費用，收取之技術服務費帳列各項報銷費用之減項。

6.租賃

(1)使用權資產

	114.12.31	113.12.31
凱基人壽	\$ <u>221,871</u>	<u>242,692</u>

(2)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租賃負債餘額	
	114.12.31	113.12.31
凱基人壽	\$ <u>243,540</u>	<u>264,131</u>

(3)存出保證金

	114.12.31	113.12.31
凱基人壽	\$ <u>5,766</u>	<u>5,766</u>

(4)租賃給付

	114年度	113年度
凱基人壽	\$ <u>22,755</u>	<u>22,260</u>

(5)利息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凱基人壽	\$ <u>2,164</u>	<u>2,335</u>

租金係參考市場租金情形，按月支付。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簽訂出租協議，相關金額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預收租金	\$ <u>866</u>	<u>-</u>
存入保證金	\$ <u>1,734</u>	<u>1,734</u>
(1)租金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子公司	\$ 57	82
其他關係人	<u>10,212</u>	<u>9,995</u>
	\$ <u>10,269</u>	<u>10,077</u>

租金係參考市場租金情形，按月收取。

(四)背書及保證情形

- 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泉州國亨公司之融資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9,930,600千元及22,447,900千元，實際動支金額分為9,548,152千元及13,381,265千元。
- 2.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國亨開發公司融資背書保證及簽訂租賃契約之押租保證金，開立銀行保證函額皆為1,484,371千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1,244,371千元及985,384千元。

(五)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0,584	30,011
退職後福利	760	2,135
執行費	<u>6,967</u>	<u>7,175</u>
	\$ <u>28,311</u>	<u>39,32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4.12.31</u>	<u>113.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綜合授信額度擔保	\$ 3,052,970	3,052,9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綜合授信額度擔保	210,476	222,0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綜合授信額度擔保	46,399	186,288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進貨擔保	132,247	132,247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進貨擔保	20,752	21,7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銀行存款—綜合授信額度擔保	<u>20,000</u>	<u>-</u>
		\$ <u>3,482,844</u>	<u>3,615,283</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美金(千元)	\$ 697	3,416
台幣	597,457	746,371

2.本公司為金融機構資金融通存出保證票據及借據，及為購料、租賃、請領政府專案計畫補助款等目的委請金融機構提供履約保證之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美金(千元)	\$ 2,600	6,100
台幣	9,609,976	11,334,371

3.本公司因履約保證所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及保證金之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新台幣	\$ 95,064	70,073

4.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約但尚未支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重大資本支出分別為1,873,900千元及2,778,723千元。

5.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為子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說明。

6.本公司與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購買原料合約之規定，本公司每年應向中油公司購買一定數量之乙烯、苯及丁二烯，除非經政府機關核准，或內部調度作為石化品進料使用外，不得移作其他用途或轉賣配額（如因石化品調度需要，並於事前經中油公司書面同意，本公司得將全部或一部份乙烯、苯及丁二烯轉讓予中油公司之石化用戶作為石化進料使用），否則中油公司得隨時停止供應乙烯、苯及丁二烯並終止合約。如本公司之每年採購量未達最低合約量時，中油公司得視情況調低次年之供應量。

7.本公司因製造ABS等產品之需要，向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分別購買一定數量之丁二烯及丙烯腈為原料，並簽訂買賣合約書。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76,019	94,924	370,943	284,074	83,381	367,455
勞健保費用	26,405	10,453	36,858	25,749	8,716	34,465
退休金費用(註)	10,698	4,587	15,285	10,134	4,364	14,498
董事酬金	-	11,438	11,438	-	22,608	22,60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847	7,160	17,007	9,009	7,163	16,172
折舊費用(註)	370,811	40,535	411,346	407,716	46,491	454,207
攤銷費用	-	-	-	-	-	-

註：民國一一四年度退休金費用歸屬於營業外費用分別為151千元；折舊費用歸屬於營業外費用為988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人數	<u>367</u>	<u>370</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201</u>	<u>1,16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1,013</u>	<u>99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2.01 %</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1.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經理人薪酬之政策、標準與結構，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之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依據公司相關核薪辦法，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交董事會討論議定之。
 - (2)依據本公司章程二十七條規定：董事之報酬不論公司盈虧均應支付並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依據本公司章程二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二為上限之董事酬勞，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分派通過，並提報股東會。

2.本公司給付員工薪酬之政策、標準與結構，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員工之薪酬則依據相關薪資給付辦法，及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目標之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並考量公司未來之營運風險，提供各項職涯發展機會，給予人才培訓並藉由公開透明的晉升機制，提供其更高之職責與薪資報酬，以帶動組織整體正向發展與共同成長。

(2)依據本公司章程二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其中不低於30%分派基層員工)勞，交由董事會決議分派通過，並提報股東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海陸	金亞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1,040	251,040	251,040	3.1 %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251,040	12,724,141	12,724,141
1	海陸	泉州國亨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71,000	1,341,300	-	2.275-3.025%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1,341,300	12,724,141	12,724,141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二：海陸投資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海陸投資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海陸投資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四：同屬母公司之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海陸投資公司對母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其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海陸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國喬	泉州國亨	4	28,865,721	22,449,400	9,930,600	9,548,152	-	34.49 %	28,865,721	Y	N	Y
0	國喬	國亨開發	4	28,865,721	1,484,371	1,484,371	1,244,371	-	5.14 %	28,865,721	Y	N	N
1	緯來電視	澤緯	4	1,462,649	200,000	200,000	-	-	2.73 %	2,925,298	Y	N	N
1	緯來電視	任開	2	1,462,649	620,000	520,000	-	-	7.11 %	2,925,298	Y	N	N
2	高冠	KK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2	230,292	39,905	-	-	-	- %	460,585	Y	N	N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別列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說明如下：

-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 (2)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四：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說明如下：

- (1)整體得為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2)整體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其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緯來電視網(股)公司背書保證限額說明如下：

- (1)整體得為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2)整體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其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國喬	凱基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510,424	371,055	0.12	371,055	
"	和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36,519	1,667	2.85	1,667	
"	台灣優燈股份有限公司	-	"	165,198	538	0.93	538	
"	台灣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	-	"	1,151,005	69,559	1.42	69,559	
國亨化學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6,000	39,960	8.88	39,960	
"	凱基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12,231,075	210,986	0.07	210,986	
"	和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48,857	2,230	3.80	2,230	
"	COM2B	-	"	750,000	-	1.67	-	
"	台灣優燈股份有限公司	-	"	64,354	210	0.36	210	
"	國總建設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	-	1.31	-	
"	國總開發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	-	1.06	-	
"	台灣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	-	"	934,181	56,456	1.15	56,456	
國亨投資	台灣優燈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125	2,057	3.54	2,057	
"	中華開發優勢基金	-	"	-	114,251	-	114,251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373,106	249,387	-	249,387	
國亨開發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8,907	6,352	-	6,352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金亞投資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2,298	-	102,298	
"	CDIB Capital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L.P.	-	"	-	888,917	-	888,917	
緯來	凱基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153,369	2,624,646	0.90	2,624,646	
"	凱基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其他關係人	"	86,818,291	683,260	5.49	683,260	
"	九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6,884	40,318	5.96	40,318	
"	全球一動股份有限公司	-	"	1,440,000	-	0.52	-	
"	貴金影業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	5	9.98	5	
"	瑞光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857	10.00	857	
"	21世紀金融科技株式會社-普通股	-	"	1,457,992	94,551	2.19	94,551	
"	21世紀金融科技株式會社-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028	21,473	9.57	21,473	
"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9,723	-	99,723	
海的研究所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17,315.0	49,176	-	49,176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國亨化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647,927)	(5.81)%	按合約條件付款	-	按合約條件付款	40,346	4.32 %	註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海陸	金亞	子公司對子公司	251,040	-	-	-	-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帳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國亨化學	台灣	產銷耐衝擊及耐燃性聚苯乙烯	262,953	262,953	34,200,000	100.00%	553,436	10,689	10,726	註一、二
	國亨投資	台灣	投資業	170,307	170,307	22,032,000	81.60%	308,712	2,360	1,926	註一、二
	國亨開發	台灣	一般旅館業	675,000	400,000	39,650,000	53.36%	216,260	(337,677)	(167,414)	註一、二、四、七、八
	緯來電視	台灣	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國內外影片拷貝、國內電影製作發行買賣等業務	1,536,404	1,536,404	71,093,494	62.29%	5,214,335	(440,385)	(274,316)	註一、二
	高冠	台灣	各種商標紙、膠帶、PU樹脂製造及批發、零售	110,190	110,190	7,934,363	15.73%	144,900	14,687	2,310	註一、二
	金亞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0,510	10,510	75,267	100.00%	862,588	(3,882)	(3,882)	註一、二、三
	海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139,923	1,139,923	26,318,976	100.00%	12,724,141	(207,114)	(207,114)	註一、二、三
國亨投資	國亨餐飲	台灣	餐飲業	-	40,000	-	-%	-	-	-	註六
國亨開發	普菲肉品	台灣	肉品進口銷售	-	10,000	-	-%	-	-	-	註六
緯來電視	緯來國際	香港	從事經營以葡萄酒為主之酒類貿易業務	97,800	97,800	25,000,000	100.00%	101,194	(564)	-	註一、二、三
	澤緯	台灣	影集、節目製作發行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182,424	(15,585)	-	註一、二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緯來電視	任開	台灣	多媒體購物、消費性商品之 批發、零售業務等	522,250	236,500	236,500,000	70.00%	242,197	(83,711)	-	註一、二、四、五
	高冠	台灣	各種商標紙、膠帶、PU 樹脂 製造及批發、零售	238,248	238,248	17,045,682	33.79%	311,285	14,687	-	註一、二
	國亨投資	台灣	投資業	35,372	35,372	4,968,000	18.40%	69,611	2,360	-	註一、二
	國亨開發	台灣	一般旅館業	574,873	349,873	33,131,000	44.59%	180,717	(337,677)	-	註一、二
	豐緯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資訊處理 服務業	60,000	60,000	6,000,000	100.00%	7,269	(43,516)	-	註一、二
高冠	KK Enterprise (Malaysia) Sdn.Bhd.	馬來西亞	商標紙、膠帶等業務	15,995	15,995	1,680,000	70.00%	32,704	(24,408)	-	註一、二、三
	K.K. 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商標紙、膠帶等業務	5,255	5,255	124,694	49.90%	5,576	3,508	-	註一、二、三
	Dragon King Inc.	薩摩亞	轉投資業務	3,258	3,258	100,000	100.00%	4,660	157	-	註一、二、三
澤緯	海的研究所	台灣	生物技術研究及保健食品販 售	50,000	-	5,000,000	100.00%	50,156	156	-	註一、二
任開	思照社流	日本	零售及進出口貿易	4,028	-	2,000,000	100.00%	3,840	(142)	-	註一、二、三

註一：係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下列2-6交易之相關資訊。

註二：已包含在本公司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

註三：原始投資金額為外幣數，以按當時匯率換算揭露。

註四：任開數位媒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127,000千元彌補虧損。

註五：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任開數位媒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227,000千元。

註六：國亨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與普菲肉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清算，清算程序上在進行中。

註七：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557,000千元彌補虧損。

註八：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75,000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鎮江奇美	生產銷售以苯乙炔 為原料之系列產品 及其製品和各種化 學原料及燃料油裝 卸、儲運和運轉	USD390,850	(二)	1,652,206	-	-	1,652,206	590,155	30.40 %	179,407	4,742,277	473,318
漳州奇美	初級形態塑料及合 成樹脂製造	CNY3,890,000	(二)	716,901	176,022	-	892,923	(2,412,251)	30.40 %	(733,324)	3,417,968	-
泉州國亨	丙烷脫氫製丙烯、 聚丙烯及氫氣產品	CNY2,532,000	(一)	11,163,588	-	-	11,163,588	(3,016,783)	100.00 %	(3,016,783)	7,892,968	-
昆山高冠	商標紙、膠帶等業 務	USD6,100	(三)	206,958	-	-	206,958	2,203	100.00 %	2,203	201,628	41,010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四)
\$13,708,717(USD76,170、 CNY2,571,520)	\$14,411,861(USD459,269)	19,307,974
\$206,958(USD5,168及機器 USD927)	\$191,418(USD6,100)	563,39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海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透過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四：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報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來往情形」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 40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0,359
	活期存款	90,132
	外幣存款 USD 488 千元	15,306
	小計	125,797
合計		\$ 126,197

應收帳款及票據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4001		\$ 202,719	
4034		54,550	
4501		46,064	
其他		590,069	單一客戶餘額未超過5%
小計		893,402	
關係人			
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0,346	
小計		40,346	
淨額		\$ 933,748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退稅款		\$ 16,765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泉州國亨聯貸保證費、 國亨開發長借動撥背書保證費	10,791	
其他		704	
合計		<u>\$ 28,260</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原料	\$ 328,244	328,608	市價係淨變現價值
物料	172,036	171,862	"
在製品	38,725	38,482	"
半成品	486,609	483,766	"
製成品	173,251	159,673	"
副產品	3,035	2,835	"
在途存貨	<u>38,927</u>	<u>38,927</u>	"
小計	1,240,827	<u><u>1,224,153</u></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26,961)</u>		
淨額	<u>1,213,866</u>		
合計	<u>\$ 1,213,866</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保險費				\$	23,324		
預付購料款					18,989		
留抵稅款					43,174		
其他					7,805		
合計				\$	<u>93,292</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金融資產		存入定存單		\$	<u>20,000</u>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定存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詳附註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權益法													
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34,200,000	\$ 548,374	-	20,135	-	15,073	34,200,000	100.00	553,436	-	553,436	無	
國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32,000	304,781	-	3,931	-	-	22,032,000	81.60	308,712	-	308,712	無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71,093,494	5,465,165	-	44,358	-	295,188	71,093,494	62.29	5,214,335	-	5,214,335	無	
高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34,363	147,369	-	2,767	-	5,236	7,934,363	15.73	144,900	-	144,900	無	
英屬維京群島金亞投資有限公司	75,267	771,791	-	126,672	-	35,875	75,267	100.00	862,588	-	862,588	無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	26,318,976	13,049,084	-	-	-	324,943	26,318,976	100.00	12,724,141	-	12,724,141	無	
國亨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121,481	27,500,000	275,000	27,850,000	180,221	39,650,000	53.36	216,260	-	216,260	無	
泉州國亨化學有限公司	2,532,000,000	10,967,675	-	-	-	3,074,707	2,532,000,000	100.00	7,892,968	-	7,892,968	無	
		<u>\$ 31,375,720</u>		<u>472,863</u>		<u>3,931,243</u>			<u>27,917,340</u>		<u>27,917,340</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詳附註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普通股										
凱基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297,446	\$ 366,316	212,978	4,739	-	-	21,510,424	371,055	無	
和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519	1,702	-	-	-	35	36,519	1,667	無	
台灣優燈股份有限公司	165,198	496	-	42	-	-	165,198	538	無	
台灣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	1,151,005	64,246	-	5,313	-	-	1,151,005	69,559	無	
合計		<u>\$ 432,760</u>		<u>10,094</u>		<u>35</u>		<u>442,819</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辦公室、車位及購料款押金	\$ 9,798	
受限制資產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0,000	
		<u>\$ 29,798</u>	

短期借款明細表

借款種類	借款金額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一年期短期借款	\$ 417,000	註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年期短期借款	3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1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2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2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3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3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2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1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25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100,000	〃	無	
一年期短期借款	<u>37,656</u>	〃	無	美金借款
合計	<u>\$ 2,504,656</u>			

註：短期借款利率區間為1.975%~4.6406%。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機 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發行金額	備 註
應付商業本票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9.19~115.9.19	註	\$ 300,000	
"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7.1~115.6.30	"	200,000	
"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1.14~115.1.13	"	275,000	
"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12.8~115.12.7	"	125,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67)	
				<u>\$ 899,633</u>	

註：應付短期票券利率區間為2.03%~2.250%。

應付帳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85863013	原料	404,948	
2000000056	"	63,611	
91961863	"	30,734	
其他	"	<u>240,699</u>	單一客戶餘額未超過5%
小計		<u>739,992</u>	
關係人			
其他	原料	<u>2</u>	
小計		<u>2</u>	
		<u>\$ 739,994</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412		
應付運費		內銷及外銷運費			13,983		
應付服務費		廢水、土、空汙處理費			13,840		
應付保險費		勞健保			5,640		
應付修繕費		設備維修			8,072		
其他應付款					25,641		
合計				\$	<u>98,588</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預收款				\$	886		
應付代收款		代扣薪資所得稅、勞健保及其他			1,033		
應付代收款		代扣退休金			379		
其他		工會會費、福利金及其他			2,070		
合計				\$	<u>4,368</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一年以內到期	一年以上到期				
台灣銀行	二年期中期借款	\$ -	1,200,000	114/12/30-116/12/30	註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上海商業銀行	五年期中期借款	60,000	210,000	114/04/29-119/04/29	"	無	
		<u>\$ 60,000</u>	<u>1,410,000</u>				

註：長期借款利率區間為2.1230%~2.1250%。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	\$ 2,897	
遞延貸項	處分股權投資未實現利益	22,192	
合計		<u>\$ 25,089</u>	

營業收入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直接原料		
期初存貨	\$ 347,095	
加：本期進料	9,785,714	
減：期末存料	(328,244)	
出售/領用/移轉	(1,109)	
		9,803,456
直接人工		162,718
製造費用		1,038,175
物料投入		<u>436,821</u>
製造成本		11,441,170
加：期初在製品		39,892
減：期末在製品		<u>(38,725)</u>
半成品成本		11,442,337
加：期初半成品		411,470
外購半成品(淨額)		51,664
盤盈		(121)
減：期末半成品		(486,609)
樣品贈送		<u>(121,324)</u>
製成品成本		11,297,417
加：期初製成品		317,386
期初副產品		1,758
外購成品(淨額)		409
減：期末製成品		(173,251)
期末副產品		(3,035)
研發及其他領用等		(1,026)
產銷成本		11,439,658
出售原物料成本		26
銷貨成本		11,439,684
未分攤人工及製費		99,292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6,617)
存貨盤盈(淨額)		125
價差調整		(7,63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2,646)</u>
營業成本		<u>\$ 11,502,207</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		\$ 16,417	
運費		119,052	
其他費用		25,569	單一金額未超過5%
合計		<u>\$ 161,038</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		\$ 77,715	
折舊		30,712	
勞務費		73,450	
其他費用		57,657	單一金額未超過5%
合計		<u>\$ 239,534</u>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		\$ 8,435	
修繕費		2,386	
研發材料		3,229	
折舊		9,651	
勞務費		2,896	
其他費用		1,076	單一金額未超過5%
合計		<u>\$ 27,67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518 號

會員姓名： (1) 吳政諺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連淑凌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04212250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44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01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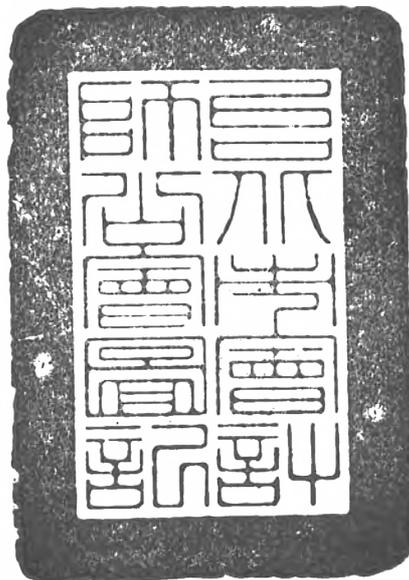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吳政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連淑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6 日